

# 景顺长城景瑞双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触发转型条款的提示性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8年2月1日

景顺长城景瑞双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3315，以下简称本基金）在第一次自由开放期的最后一日（2018年1月31日）日终发生基金净资产低于5000万元的情况，触发了《景顺长城景瑞双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约定的转型条款，具体条款如下：基金合同生效后，在任一自由开放期的最后一日日终，如发生以下情形之一的，本基金将转型为普通开放式基金，基金名称相应变更为景顺长城景瑞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而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在基金转型前将预留至少二十个开放日或者交易日供基金份额持有人做出选择：

- 1、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的；
- 2、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的。

为保护广大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并严格遵守基金合同的约定，本基金管理人将切实履行基金转型的相关流程，具体安排如下：

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本基金将于2018年2月1日进入第二个运作周期（封闭期）。在第二个运作周期内，本基金管理人将会依据基金合同，向中国证监会提交变更注册事项的申请，将本基金转型为普通开放式基金，基金名称相应变更为景顺长城景瑞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上变更注册事项获得中国证监会审核批复同意后，本基金正式转型为开放式基金景顺长城景瑞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而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在本基金转型前将预留至少二十个开放日或者交易日供基金份额持有人做出选择，具体开放时间将会另行公告通知。

特此公告。